

2025 年度必审制项目竣工结算协审服务单位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225112NJ29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

一、招标条件

本 2025 年度必审制项目竣工结算协审服务单位采购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92.00000000 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高职工园、开发区集团、建发集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招标项目共分为 10 个包, 由于系统字数限制,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 暂定 120 日历天。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2025 年度必审制项目竣工结算协审服务单位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2025 年度必审制项目竣工结算协审服务单位采购: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师)资格(提供造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 4、投标人没有因骗取中标等违法违规问题, 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 5、资格审查资料中的重要内容没有失实或弄虚作假(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 6、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 7、投标人不得有以下情形:(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内的分包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如出现投标人为某个包的招标代理, 自愿根据排名情况与下个包调换);
 - (3)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
 - (4)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存在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隶属或其他管理关系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8、投标人及其分包单位不得与本项目分包内的工程总承包单位、施工单位存在利害关系(符合并提供承诺书原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1 月 2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获取时间: 2025-11-20 09:00 到 2025-11-26 17:00 获取方式: 在获取招标文件的规定时间内【202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6 日, 上午 9:00 至 11:30, 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以下资料至南京汇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市高淳区淳溪街道玉泉路 18 号 15 幢 3 单元 105)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1) 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项目负责人具备国家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一级注册造价师)资格(提供造价师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文件售价: 100 元/份, 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南京市高淳区淳溪街道创新大道 9 号高淳市民中心 4 楼 B401 室

七、其他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的递交:现场纸质递交，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3、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准时到场参加开标会议，并在签到表上签名，否则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4、本项目招标内容若有变更将通过原公告媒体发布，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若没有及时关注本网站公告导致误投标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本次招标项目共分为 10 个包，根据评标委员会评审的评分从高到低依次确定 10 个中标候选人，中标的顺序为：包 1~包 10(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服务方案得分也相等，由评标委员会现场随机抽取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高淳区审计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高职园、开发区集团、建发集团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汇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高淳区淳溪街道玉泉路 18 号 15 幢 3 单元 105
联 系 人：刘工
电 话：025-57329116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